

证券代码：603100

证券简称：川仪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3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登记日：2023 年 1 月 9 日
- 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390.50 万股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川仪股份”）已于近日完成了《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2022 年 12 月 1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确定 2022 年 12 月 19 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559 名激励对象授予 391.25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0.66 元/股。

在授予日确定后的资金缴纳过程中，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 1 人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授予其的全部限制性股票，故本次实际向 558 名激励对象合计授予 390.50 万股限制性股票，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 39,500.00 万股的 0.99%。除上述变化外，其余内容均与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方案一致。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实际授予情况如下：

1. 授予日：2022 年 12 月 19 日
2. 授予数量：390.50 万股
3. 授予对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骨干
4. 授予人数：558 人
5. 授予价格：10.66 元/股
6. 股票来源：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7. 本次实际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占授予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授予时总股本的比例
吴正国	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40,000	1.02%	0.0101%
黄治华	党委副书记、董事、工会主席	25,000	0.64%	0.0063%
王刚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25,000	0.64%	0.0063%
吴昱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5,000	0.64%	0.0063%
李环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5,000	0.64%	0.0063%
李尧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25,000	0.64%	0.0063%
其他核心技术、生产、销售、管理等骨干人员 (552 人)		3,740,000	95.78%	0.9468%
合计（558 人）		3,905,000	100.00%	0.9886%

注：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二、本次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售期与解除限售安排

1. 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0 个月。

2.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完成登记之日起 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激励对象因本次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等股份同时按本次激励计划进行限售。限售期间若出现被司法强制执行的，按有关法律法规办理。

在限售期内限制性股票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因获授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现金股利由激励对象依法享有，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若该部分限制性股票未能解除限售，公司在按照本计划的规定回购该部分限制性

股票时应扣除激励对象已享有的该部分现金分红，并做相应会计处理。

3. 本次激励计划各期解除限售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可解除限售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3%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3%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4%

若激励对象未满足本次激励计划的解除限售条件，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公司将按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予以回购。

三、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激励计划认购资金的实收情况进行审验，并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出具《验资报告》（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22）第 305001 号），截至 2022 年 12 月 20 日止，公司已收到 558 名激励对象以货币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41,627,300.00 元。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来源为公司在二级市场上回购的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因此本次限制性股票认购不会改变公司注册资本。

四、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390.50 万股，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手续办理。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登记日为 2023 年 1 月 9 日。

五、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所涉限制性股票来源为公司在二级市场上回购的本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因此本次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不变，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

持股比例发生变化。

六、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股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3,905,000	3,905,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95,000,000	-3,905,000	391,095,000
总计	395,000,000	0	395,000,000

七、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说明

本次激励计划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41,627,300.00 元，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八、本次激励计划授予后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公司将在限售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

董事会已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22 年 12 月 19 日，根据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确认激励成本。经测算，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合计为 7,439.03 万元，预计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授予数量 (万股)	总成本 (万元)	2022 年 (万元)	2023 年 (万元)	2024 年 (万元)	2025 年 (万元)	2026 年 (万元)
390.50	7,439.03	95.38	2,678.05	2,634.33	1,421.47	609.80

注：以上系初步测算结果，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1 日